“两机”专项基础研究第一批项目2020年度里程碑节点任务完成情况检查会

准备工作的具体要求

为做好2020年度里程碑节点任务完成情况检查工作，请各项目组按以下要求准备检查会。

1. 会前准备材料
2. 项目立项批复文件5份（复印版）。
3. 项目任务合同书5份（盖章复印版）。
4. 里程碑节点任务完成情况总结报告6份（模板见附件）。
5. 里程碑节点规定的研究成果证明材料6份。
6. 检查结论（电子版草案）。
7. 会议时间安排
8. 专家预备会，不少于30分钟。
9. 项目组汇报，汇报时间原则上不超过20分钟。
10. 专家质询时间原则上不超过40分钟。
11. 专家填写意见和讨论形成检查结论，原则不超过30分钟。
12. 宣布专家评审结论原则上不超过10分钟。
13. 会议流程及重点

检查会的流程主要包括：专家预备会—项目组汇报—专家组质询—专家形成个人意见并填写意见表—专家组讨论形成检查结论—项目主管宣布检查结论—打印检查结论（所有专家签字）。

重点汇报《里程碑节点任务完成情况总结报告》中的内容，安排专人做好会议记录，并在记录表上签字。

1. 会后工作

检查工作结束后，项目组须在10个工作日内向我中心提交里程碑节点检查专家意见采纳说明（采纳说明要详细、具体）。

检查工作安排在2020年9月，具体时间以后续正式会议通知为准。

附件：1.里程碑节点任务完成情况总结报告（模板）

 2.里程碑节点任务完成情况的检查结论

 3.里程碑节点任务完成情况检查会议记录表

 4.里程碑节点检查专家意见采纳情况说明